（上接B086版）

计算，评估时按未来一定年限内的每年数据折现加总后再乎以年金化的方法确定。具体2020年至2024年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折旧	12.36	12.36	11.22	10.62	10.23
摊销	0.38	–	–	–	–

（7）资本性支出

本次评估所考虑的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指被评估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和补充，即只考虑维持简单再生产的资本性支出。评估人员通过与企业相关人员的交流以及对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启用时间、经济寿命年限、重置价值、残值率等的判断来确定企业未来各年度的资本性支出数额。其中对2030年以后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为方便计算，评估时按未来一定年限内的每年资本性支出数据折现加总后再乎以年金化的方法确定。具体2020年至2024年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资本性支出	–	–	44.17	4.27	2.20

（8）营运资金增加额的确定

营运资金增加额＝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①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现金营运资金的增加额预测是通过对企业现金周转天数及付现成本等的分析，所确定的企业在预测期内每年年末为保持第二年营业规模的扩大所必需预留的多于当年合理现金营运资金的部分，该部分现金应从当期的投资资本自由现金流量中扣除。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通过企业预测年度内的付现成本分析及现金周转情况分析计算确定。

②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预测期内各年的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主要是根据以该公司历史数据计算的各主要非现金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科目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关联程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等科目在预测期内的各年度余额进行预测，计算各年度非现金营运资金额；以西安金印客各年度的非现金营运资金期末余额减去期初余额作为当年的非现金营运资金的增加额。

③营运资金增加额

将各年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与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相加，可以得到预测期内各年的营运资金增加额。具体2020年至2024年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643.18	350.11	242.27	176.75	156.57

（9）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根据对财务报表的调整情况，确定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详见本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评估值
一、	溢余资产		
1	溢余货币资金	2,638.86	2,638.86
	小计	2,638.86	2,638.86
二、	非经营性资产		
1	其他应收款	3.01	3.01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	2.64
3	其他流动资产	3.33	3.33
	小计	8.98	8.98
三、	非经营性负债		
1	其他应付款	0.04	0.04
2	应付账款	5.39	5.39
	小计	5.43	5.43
四、	合计	2,642.41	2,642.41

（10）评估结论

通过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经过上述分析和估算，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西安金印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本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47,055.50万元。

收益法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年度
净现金流量	3,713.04	4,675.76	5,194.11	5,623.24	5,926.78	6,084.44	6,083.57	6,041.02	6,081.58	6,084.11	6,084.80	5,396.27
折现率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71%
折现期限	0.50	1.50	2.50	3.50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
折现系数	0.9413	0.8339	0.7388	0.6546	0.5800	0.5138	0.4555	0.4033	0.3573	0.3166	0.2805	2.2069
折现值	3,495.08	3,899.13	3,837.56	3,680.97	3,437.53	3,126.19	2,769.24	2,436.34	2,172.95	1,926.23	1,706.79	11,909.03
折现值合计	44,397.03											
加：溢余资产评估值	2,638.86											
加：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9.65											
减：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	0.04											
企业整体价值	47,055.50											
减：有息负债	–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47,055.50											
委估股权比例	100.00%											
委估股权评估值	47,055.50											

5、子公司西安丹骏收益测算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1）营业收入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跨境电商收入	10,879.74	11,641.32	12,339.80	12,956.79	13,604.63

（2）营业成本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成本	5,778.23	6,182.71	6,553.67	6,881.35	7,225.42

（3）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营业税金及附加为被评估单位在销售过程中因应税业务收入而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其他税金及附加按照西安丹骏前两年平均占业务收入比例乘以预测年度预测收入预测。具体2020–2024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	1.75	1.85	1.94	2.04

（4）期间费用的预测

①管理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	固定部分	6.12	6.12	6.10	5.36	5.32
1	折旧	6.12	6.12	6.10	5.36	5.32
二	可变部分	130.96	141.93	153.10	164.40	176.63
1	办公费	43.52	46.57	49.36	51.83	54.42
2	租赁费	10.88	11.64	12.34	12.96	13.60
3	其他	16.32	17.46	18.51	19.44	20.41
4	职工薪酬	60.24	66.26	72.89	80.17	88.20
三	合计	137.08	148.05	159.20	169.76	181.95

②营业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职工薪酬	–	–	–	–	–
运输费	23.94	25.61	27.15	28.50	29.93
办公费	2.18	2.33	2.47	2.59	2.72
广告	3,521.77	3,768.30	3,994.39	4,194.11	4,403.82
其他	536.36	573.91	608.35	638.78	670.71
合计	4,084.25	4,370.15	4,632.36	4,863.98	5,107.18

③财务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财务费用	36.99	39.58	41.96	44.05	46.26

（5）所得税

按照西安丹骏历史年度实际缴纳所得税平均税率进行预测，西安丹骏2020年至2030年所得税税率取值15.20%，按照《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31年起所得税税率按25%考虑预测。

预测所得税费用时只考虑当期所得税，不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具体2020–2024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所得税	127.92	136.66	144.52	151.35	158.35

（6）折旧和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包括现有固定资产折旧、更新固定资产折旧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三部分，由于西安丹骏现有固定资产全能满足未来市场销售需要，故本次评估根据目前的固定资产规模、固定资产状况、以及企业执行的折旧政策，预测未来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其中对2020年以后年度的折旧及摊销，为方便计算，评估时按未来一定年限内的每年资本性支出数额，按现加总后再乎以年金化的方法确定。具体2020–2024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折旧	6.12	6.12	6.10	5.36	5.32
摊销	–	–	–	–	–

（7）资本性支出

本次评估所考虑的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指被评估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和补充，即只考虑维持简单再生产的资本性支出。评估人员通过与企业相关人员的交流以及对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启用时间、经济寿命年限、重置价值、残值率等的判断来确定企业未来各年度的资本性支出数额。其中对2030年以后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为方便计算，评估时按未来一定年限内的每年资本性支出数额折现加总后再乎以年金化的方法确定。具体2020–2024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资本性支出	–	–	1.93	22.63	1.64

（8）营运资金增加额的确定

营运资金增加额＝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①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现金营运资金的增加额预测是通过对企业现金周转天数及付现成本等的分析，所确定的企业在预测期内每年年末为保持第二年营业规模的扩大所必需预留的多于当年合理现金营运资金的部分，该部分现金应从当期的投资资本自由现金流量中扣除。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通过企业预测年度内的付现成本分析及现金周转情况分析计算确定。

②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预测期内各年的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主要是根据以该公司历史数据计算的各主要非现金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科目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关联程度，对应收款项、存货、应付款项等科目在预测期内的各年度余额进行预测，计算各年度非现金营运资金额；以西安金印客各年度的非现金营运资金期末余额减去期初余额作为当年的非现金营运资金的增加额。

③营运资金增加额

将各年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与非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相加，可以得到预测期内各年的营运资金增加额。具体2020–2024预测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56.77	58.67	53.90	47.73	50.15

（9）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根据对财务报表的调整情况，确定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详见本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评估值
一、	溢余资产		
1	溢余货币资金	1,147.36	1,147.36
	小计	1,147.36	1,147.36
二、	非经营性资产		
1	其他应收款	196.43	196.43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	1.90
3	其他流动资产	2.28	2.28
	小计	200.61	200.61
三、	非经营性负债		
	小计	–	–
	合计	1,347.97	1,347.97

（10）评估结论

通过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经过上述分析和估算，采用收益法评估后，西安丹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本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7,900.14万元。因此，按股权比例及上述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计算，西安丹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价值（60%股权）在本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4,740.08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年度
净现金流量	662.99	709.87	756.51	779.73	836.9	883.4	896.8	896.6	866.1	887.5	888.4	781.24
折现率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87%	12.71%
折现期限	0.50	1.50	2.50	3.50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
折现系数	0.9413	0.8339	0.7388	0.6546	0.5800	0.5138	0.4555	0.4033	0.3573	0.3166	0.2805	2.2069
折现值	624.07	591.96	558.9	510.1	485.4	456.5	403.7	357.5	309.4	280.9	249.2	1,724.12
折现值合计	6,552.17											
加：溢余资产评估值	1,147.36											
加：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200.61											
减：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	0.00											
企业整体价值	7,900.14											
减：有息负债	0.00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7,900.14											
委估股权比例	60.00%											
委估股权评估值	4,740.08											

6、厦门吉客印（单体）收益测算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被评估单位为投资管理机构，收入在下属公司体现，本身无经营业务。只发生少量管理费用。利润为投资收益。

（1）期间费用的预测管理费用为厦门吉客印总部注册管理各项费用支出，包括厦门吉客印折旧费、租赁费用、办公费等。发生金额相对稳定，对折旧费、摊销费见折旧和摊销预测说明。其他部分按前两年平均数预测。具体预测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管理费用	64.60	57.37	57.36	57.36	57.36

（2）折旧和摊销

厦门吉客印账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根据摊销政策确定的年限摊销。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折旧	0.08	0.08	0.07	0.07	0.07
摊销	7.23	–	–	–	–

（3）资本性支出

本次评估所考虑的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指被评估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和补充，即只考虑维持简单再生产的资本性支出。评估人员通过与企业相关人员的交流以及对企业现有固定资产的启用时间、经济寿命年限、重置价值、残值率等的判断来确定企业未来各年度的资本性支出数额。其中对2024年以后年度的资本性支出，为方便计算，评估时按未来一定年限内的每年资本性支出数额折现加总后再乎以年金化的方法确定。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资本性支出合计	–	–	0.33	–	–

（4）营运资金增加额的确定

营运资金增加额＝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

现金营运资金的增加额预测是通过对企业现金周转天数及付现成本等的分析，所确定的企业在预测期内每年年末为保持第二年营业规模必需预留的多于当年合理现金营运资金的部分，该部分现金应从当期的投资资本自由现金流量中扣除。现金营运资金增加额通过企业预测年度内的付现成本分析及现金周转情况分析计算确定。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运资金增加额	0.07	–	–	–	–

（5）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根据对财务报表的调整情况，确定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评估值
一、	溢余资产		
1	溢余货币资金	3,103,667.39	3,103,667.39
	小计	3,103,667.39	3,103,667.39
二、	非经营性资产		
1	其他应收款	38,215,621.26	38,215,621.26
2	长期股权投资		
	西安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169,431,500.00
	西安金印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470,555,000.00
	西安丹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47,400,840.00
	厦门海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520,966.62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50	992.50
	小计	59,216,613.76	1,725,082,987.14
三、	非经营性负债		
	小计	–	–
	合计	62,320,281.15	1,728,186,654.53

（7）评估结论

通过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经过上述分析和估算，采用收益法评估后，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本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172,321.25万元。

因此，按股权比例及上述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计算，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7%权益价值在本次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12,062.49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年度
营业收入	–	–	–	–	–	–
营业成本	–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	–	–
管理费用	64.60	57.37	57.36	57.36	57.36	61.11
营业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	–	–	–	–	–
营业利润	–64.60	–57.37	–57.36	–57.36	–57.36	–61.11
利润总额	–64.60	–57.37	–57.36	–57.36	–57.36	–61.11
所得税	–	–	–	–	–	–
净利润	–64.60	–57.37	–57.36	–57.36	–57.36	–61.11
折旧	0.08	0.08	0.07	0.07	0.07	0.07
摊销	7.23	–	–	–	–	3.75
资本性支出	–	–	0.33	–	–	4.04
营运资金追加额	0.07	–	–	–	–	–
净现金流量	–57.36	–57.29	–57.62	–57.29	–57.29	–61.33
折现系数	0.9419	0.8367	0.7415	0.6579	0.5837	4.5924
折现值	–54.03	–47.88	–42.73	–37.69	–33.44	–281.65
折现值合计	–497.42					
加：溢余资产评估值	310.37					
加：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	172,508.30					
减：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	–					
企业整体价值	172,321.25					
减：有息负债	–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72,321.25					
委估股权比例	7.00%					
委估股权评估值	12,062.49					

（三）结合行业状况、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厦门吉客印历次股权变动及盈利情况，详细分析本次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1、行业状况

（1）行业发展情况

2010–2019年，我国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占比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值得注意的是，在我国2014–2016年货物出口贸易下降的趋势下，中国跨境电商仍上升发展，这主要得益于国内电商巨头布局跨境电商行业以及传统外贸企业集体向跨境电商转型。2018年我国跨境电商的交易规模达到9.0万亿元，占进出口贸易总额的28.3%；前瞻根据我国进出口贸易总额以及跨境电商交易规模近几年的发展增速初步估计，2019年我国跨境电商的交易规模突破10万亿元。

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15–2019年，我国跨境电商零售进出口总额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其中，2019年全国新增跨境电商企业超6000家，跨境电商零售进出口总额达18621.7亿元，同比增长38.2%。

2012–2019年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主要以出口为主。根据2019年6月电子商务研究中心发布的《2018年度中国跨境电商市场数据监测报告》监测数据显示，2018年出口跨境电商交易规模为7.1万亿元，同比增长12.7%；而进口跨境电商交易规模为1.9万亿元，出口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占比达78.9%。前瞻根据近几年跨境电商的发展趋势测算，2019年中国跨境电商口规模占比约为76.6%。

2、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与厦门吉客印在资产规模、收入状况相近的5家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市盈率
002024.SZ	苏宁易购	9.45
002127.SZ	南极电商	22.27
002640.SZ	跨境通	–
300785.SZ	值得买	55.18
300792.SZ	壹网壹创	52.42
平均值		34.83

注：

（1）市盈率＝2019 年12月31日收盘价/前四个季度的每股收益；

（2）跨境通2019年度亏损，故未计算其市盈率；

（3）平均值为剔除跨境通后的平均结果。

根据本次评估结果，厦门吉客印本次交易的静态市盈率测算如下：

项目	数值
2019年度净利润（万元）	15,555.43
本次评估价值（万元）	172,321.25
本次交易静态市盈率（倍）	11.08

3、历次股权变动及盈利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1日与米宾市鹤超商贸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鹤超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鹤超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米宾鹤超”】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成立合资公司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吉客印”），其中，公司出资6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米宾鹤超出资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

2017年12月，厦门吉客印由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在西安、香港等地设立子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对其进行增资，股东米宾鹤超因资金原因放弃同比例认购增资权，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93%，米宾鹤超持股比例变更为7%。

截止评估基准日厦门市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	出资额	占比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	93.00%
厦门鹤超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	7.00%
合计	5,000.00	100.00%

厦门吉客印2017–2019年的资产、财务及经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一、资产、财务状况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总资产	14,783.05	30,946.17	35,264.96
总负债	10,243.39	16,623.97	11,636.94
净资产	4,539.66	14,322.20	23,628.04
二、经营状况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1,521.20	93,320.52	119,032.99
净利润	3,603.79	10,475.00	15,555.43

4、结论

综上所述，结合行业状况、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和盈利情况，本次交易聘请了具有资产评估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相关机构具备充分的独立性，评估假设说明合理，评估定价公允。本次交易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对方米宾鹤超近年来工商登记信息发生多次变更，注册地曾先后由福建厦门迁往浙江宁波、广西来宾，合伙人也曾分别于2018年4月及2019年11月发生变更。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于该时点收购厦门吉客印7%股权的必要性及商业考量，交易对方及其合伙人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一）来宾鹤超工商登记信息变更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交易对手方来宾鹤超原股东刘顺峰持股比例99%，孙志爽持股比例1%。刘顺峰因个人原因于2019年4月4日将其所持有来宾鹤超99%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白熊人邹荣华,孙志爽因个人原因于2019年11月27日将其所持有来宾鹤超1%股权全部转让给白熊人邹耿志。来宾鹤超两次变更注册地址均系税筹安排所需。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定义，来宾鹤超及其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收购厦门吉客印7%股权的必要性及商业考量

国外疫情在2020年3月爆发导致消费者线下消费行为无法正常开展，部分线下生活和消费需求转移至线上，厦门吉客印通过调整电商业务的产品品类和重点销售区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

疫情加速海外传统消费模式的改变，由于线上消费受众有时间和地域限制，且商品品类齐全、选品丰富自由，具有方便快捷等优势，用户的线上消费习惯一旦形成便将成为长期趋势。基于对厦门吉客印所从事电商业务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也为加强对跨境电商业务的统一管控，提升整体决策程序和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在2020年6月收购少数股东来宾鹤超7%的股权，将厦门吉客印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经协商，来宾鹤超同意在2020年12月31日前将不低于80%的股权转让款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并承诺上述股票自愿锁定不少于6个月。

未来公司可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绩效考核等自主决策对厦门吉客印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形式，以充分调动电商业务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将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的个人利益结合起来，不断提升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凝聚力和创造力，为公司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三、请说明本次收购少数股权的资金来源，是否对你公司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收购少数股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根据合同约定，股权转让款在2020年12月31日前分期支付完毕即可，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问题五、2020年2月27日，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吉宏与长荣股份签署《增资入股协议书》，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67万元增资长荣健康持持有其40%股权。2020年6月29日，你公司公告称，江西吉宏拟将所持参股公司长荣健康全部40%股权转让给长荣股份，且江西吉宏同意对长荣健康自2020年到2023年的业绩作相应承诺，并同意将100%的股权转让款用于购买长荣股份股票。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一、在增资入股长荣健康后短时间内转让其股权的原因。

二、江西吉宏在仅知晓持有长荣健康40%股权的情况下，对其未来4年业绩作出承诺的合理性及商业考量，江西吉宏对长荣健康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具备何种保障能力。

三、说明上述安排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请独立董事和监事发表意见。

【回复】

一、在增资入股长荣健康后短时间内转让其股权的原因。

本次转让长荣健康40%股权主要基于公司对长荣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江西吉宏拟将出售长荣健康获该100%股权转让款用于购买长荣股份股票，通过长期股权投资进一步稳固加深与长荣股份的合作，有助于实现公司与长荣股份在股权、业务资源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及战略规划。

二、江西吉宏在仅知晓持有长荣健康40%股权的情况下，对其未来4年业绩作出承诺的合理性及商业考量，江西吉宏对长荣健康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具备何种保障能力。

公司拥有包括国内外大型连锁餐饮企业在内丰富的食品级包装长期客户资源，因行业特殊性对口罩的使用需求是可持续的，能为长荣健康提供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是长荣健康重要的销售渠道，一是长荣健康销售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口罩在长荣健康2–5月份销售收入中占比62.17%，最终客户为国外大型超市、酒店、洋快餐连锁企业等；二是公司将长期合作国内食品级快消品细分行业龙头企业的客户资源直接对接给长荣健康采购口罩，通过公司渠道销售的口罩在长荣健康2–5月份销售收入中占比合计超过85%。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拥有的销售渠道资源对长荣健康持续经营发展起到重要作用，能够对长荣健康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提供销售业绩保障，本次股权转让江西吉宏对长荣健康未来4年业绩作出承诺具备商业合理性。

目前签署的意向协议仅为江西吉宏与长荣股份经初步磋商后达成的合作意愿，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包括业绩承诺及年限等条款尚在商谈中，公司将在审计评估报告的基础上，综合考虑长荣健康资产核心竞争力、业务可持续性等因素与长荣股份协商交易价格，充分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说明上述安排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请独立董事和监事发表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对全资子公司江西吉宏与长荣股份签署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公司对长荣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江西吉宏拟将出售长荣健康所获100%股权转让款用于购买长荣股份股票，通过长期股权投资进一步稳固加深与长荣股份的合作，有助于实现公司与长荣股份在股权、业务资源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及战略规划。

（2）公司是长荣健康重要的销售渠道，能够对长荣健康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提供销售业绩保障，设置业绩承诺条款具备商业合理性；

（3）目前签署的意向协议仅为江西吉宏与长荣股份经初步磋商后达成的合作意愿，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包括业绩承诺及年限等条款尚在商谈中，公司将在审计评估报告的基础上，综合考虑长荣健康资产核心竞争力、业务可持续性等因素协商交易价格，充分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综上，我们认为上述安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问题六、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1.73亿元，较期初增加1.2亿元，主要为2020年一季度火致供应链预付铸造原材料款项增加所致。其中，期末预付款项余额1.73亿元，相关工商信息显示，火致供应链持股49%的股东湖州焦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3月14日完成火致供应链4,900万元注册资本的实缴，持股51%的股东深圳吉链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完成火致供应链5,100万元注册资本的实缴。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情况，补充说明：

一、火致供应链9,668.10万元预付款的形成原因、资金来源、预付对象、实际用途，以及截至回函日的结转情况。

二、说明火致供应链的员工数量、实际从事业务及2020年上半年的业务发展情况。

【回复】

一、火致供应链9,668.10万元预付款的形成原因、资金来源、预付对象、实际用途，以及截至回函日的结转情况。

山西大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依托山西政府所具有丰富能源、企业资源和资本优势，为当地焦炭等大宗商品提供基于区块链底层技术的集物流、代理采购等为一体的供应链管理服务。由于大宗商品受易需前预付款项，且具有运输与上下游结算周期差异等业务特性，从而导致预付款的形成。

火致供应链预付供应商款项主要来源于股东宗燕出资10,000万元以及收取下游客户的部分预收账款；其中，股东深圳吉链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日转入2,550万元，2020年3月19日转入2,550万元，合计缴纳出资5,100万元；股东湖州焦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于2020年3月4日转入2,450万元、2020年3月13日转入2,450万元，合计缴纳出资4,900万元。

2020年3月中下旬火致供应链向山西联辉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宝鑫源煤炭经贸有限公司、山西东辉煤炭销售有限公司预付采购款共计113,001,000元，其中，2020年3月13日预付山西联辉科技有限公司16,320,000元采购的焦煤已于2020年3月26日交货给下游客户山西长宏洗煤有限公司，该笔预付款已结清。截至2020年3月31日，火致供应链预付账款余额为96,681,000元。

上述预付账款所对应的采购均已结算完成，对应的大宗商品已发货交付给下游客户东平百成矿业有限公司、山西长宏洗煤有限公司、霍州中冶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巨鹏鑫煤焦贸易有限公司、山西志鹏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已开具销售发票共计114,799,078.13元，已收回货款共计110,055,988元，未到账期余额4,743,090.13元将于2020年8月到期收回。具体预付账款结算明细如表下：

山西火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3月预付账款结算明细表（截至2020年7月31日）单位：人民币元

预付供应商名称	采购					销售					收款	
	预付日期	采购预付金额	采购结算发票日期	采购结算发票金额	对应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结算发票日期	销售结算发票金额		收款日期	收款金额
山西联辉科技有限公司	2020/3/13	25,840,000.00	2020/3/26	16,320,000.00	东平百成矿业有限公司	2020/4/27	7,721,365.00		2020/7/17	7,000,000.00
	2020/3/16	6,800,000.00	2020/4/24	7,577,631.40					2020/7/22	721,365.00
	2020/3/17	7,360,000.00	2020/4/25	14,612,574.40		2020/3/27	16,791,200.00		2020/5/13	17,000,000.00
			2020/5/28	1,489,794.20	山西长宏洗煤有限公司	2020/4/27	14,773,246.20		2020/5/29	10,000,000.00
						2020/5/29	1,076,454.90			
	小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小计		40,362,266.10	小计		34,721,365.00
山西宝鑫源煤炭经贸有限公司	2020/3/24	8,001,000.00	2020/4/17	9,045,000.00	霍州中冶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020/5/22	10,367,200.00		2020/6/1	5,000,000.00
	2020/3/25	6,000,000.00	2020/5/22	924,000.00		2020/6/23	3,197,122.85		2020/6/3	10,267,200.00
			2020/6/23	3,031,400.00						
	小计	13,001,000.00		13,001,000.00	小计		13,464,322.85	小计		15,267,200.00
山西东辉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020/3/26	60,000,000.00	2020/4/2	3,477,656.01	山西巨鹏鑫煤焦贸易有限公司	2020/5/28	20,284,294.07		2020/3/26	7,500,000.00
			2020/4/27	20,183,703.00		2020/6/15	20,019,915.03		2020/4/1	8,127,423.00
			2020/4/29	114,879.60					2020/6/3	3,000,000.00
			2020/5/27	20,208,344.00